

联络动态

LIANLUODONGTAI

第 6 期

(总第五百二十六期)

湖南省人大常委会选举任免联络工作委员会编

2017 年 5 月 3 日

全国人大常委会办公厅联络局调研组来湘调研

5 月 3 日至 5 日,全国人大常委会办公厅联络局组织的由地方联络处调研员贾楠等同志组成的调研组来湘,就我省贯彻落实全国人大常委会办公厅 2016 年 120 号文件(关于完善代表联系群众制度的实施意见)和组织开展县乡两级人大换届选举等工作进行调研,并听取对做好省级人大换届选举工作的意见建议。调研期间,调研组还先后走访了欧阳赏莲、许仲秋、潘润兰、黄志明等全国人大代表。省人大常委会联工委副主任符乔荫和选举任免处、代表联络处的有关同志参加调研。

调研组先后在长沙市和衡阳市召开座谈会,听取 2 个市、10 个县市区人大常委会和长沙市纪委、市委组织部、市委统战部等方面的情况介绍,以及部分省市两级人大代表的意见建议,对我省认真

贯彻落实全国人大常委会办公厅 120 号文件、圆满完成县乡两级人大换届选举工作等,给予充分肯定。

调查表明,我省近年来在完善代表联系群众制度方面先后进行了一系列探索和实践。在 120 文件下发前,相继完成了省社科基金重大委托项目“湖南省完善人大代表联系群众制度研究”,出台了《湖南省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关于加强我省人大代表联系群众工作平台建设的指导意见(试行)》《湖南省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关于加强和规范我省县乡两级人大代表报告履职情况工作的指导意见(试行)》,进一步完善了省本级人大及其常委会开展“双联”活动工作机制。在 120 号文件下发后,省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专题研究了我省贯彻落实的措施,常委会办公厅及时向各市州人大常委会转发 120 号文件并提出了贯彻落实的具体要求,加快完成了代表履职服务网络平台规划建设等。特别是 2016 年下半年,在省委的坚强领导下,圆满完成了全省县乡两级人大换届选举工作,新华社、中央电视台、光明日报等媒体集中报道了我省从严推进换届选举的做法,受到广泛的好评,也为做好今年的省人大换届选举工作打下了良好的基础。

(选举任免处 王水清)

“处理好四个关系” 推动重点建议督办工作

4月21日,省人大农业与农村委员会召开2017年涉农重点处理代表建议督办会,听取了省农业委员会、省扶贫办公室等主办单位及有关会办单位负责人关于“推动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大力培育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和“加强和改进脱贫攻坚工作”2类重点处理建议的办理工作方案及有关工作安排。省人大常委会联工委副主任刘文新出席会议并讲话。

刘文新指出,各承办单位在办理重点处理代表建议工作中,要认真贯彻落实省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通过的《关于做好2017年度省人大代表建议的意见》和常委会副主任刘莲玉4月10日在重点处理建议工作座谈会上的讲话精神。适应重点处理建议由“件”改“类”的变化,重点处理好四个关系。一是处理好承办与领办的关系。基础在承办、关键在领办。主办单位和会办单位都是承办单位,要把承办这个基础性的工作做好,包括对建议认真的阅读理解、对建议提到有关情况的调研分析、与代表的见面沟通、对问题的释疑解惑、对政策的研究提出、对建议的答复和公开等。关键在领办,这是今年重点处理建议与往年不同的一点。各承办单位对办理过程中的重大问题要向领办的省政府领导报告。答复意见要

报领办的省政府领导审定；协调难度大的问题要汇报；办理重点处理建议形成的政策成果要报告。

二是处理好“类”和“件”的关系。要把“件”办好，把“类”统好。关于把“件”办好，过去各承办单位有很多成功的经验和好的方法。关键是把“类”统好。切实认识到今年评价重点处理建议办理成效的标准不一样了。要通过“件”的办理，找到共同的问题是什么、共性的原因是什么，共用的举措是什么、共享的政策是什么，然后从“类”上来推动工作。该出台政策出台政策，该制定规划的制定规划；要上升到地方性法规层面的，抓紧与省人大有关专门委员会衔接。

三是处理好办理和督办的关系。办理单位要主动沟通，督办单位要主动协调。办理和督办都有个“办”字。这也是代表建议工作共同的努力方向和意义所在。政府相关部门的承办和人大的督办都是一路同行，都是为了办出好的效果。办理单位主动沟通包括三个方面：一是办理方案要报省人大农业委和联工委；二是答复代表前要征求省人大农业委意见；三是办结之后及时报送办理工作总结。督办单位要主动协调，包括怎么样了解情况、加强协调、加大宣传。联工委作为服务代表的工作机构，我们也将提供优质的服务，进一步协助省人大农业委把重点处理建议督办好。

四是处理好传承与创新的关系。去年代表评议建议办理，农委排第二名，说明代表们还是比较满意的。希望将过去一些关于“件”的办理工作办法继续用好。同时也希望针对今年“类”的办理，进行一些创新，为全省重点处理建议办理工作探索一些经验。如省扶贫办提出“三统三分”，就很有针对性。各

单位的创新性工作可以及时通报农业委和我们,通过总结推广,更好地推动建议办理整体水平提升。

省农业委员会、省扶贫开发办公室、省发改委、省教育厅、省财政厅、省国土资源厅、中国人民银行长沙中心支行等单位负责人参加了会议。

(议案建议处 邬书华)

送:全国人大常委会办公厅联络局、研究室、新闻局
各省、区、市人大常委会代表联络工作机构
市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
省委办公厅,省高级人民法院,省人民检察院
省人大各专门委员会,省人大常委会各办事机构、工作机构
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及其他各工作部门
各市(州)、县(市、区)人大常委会联工委

责任编辑:石 韧 吴静波 联系方式:0731-85309270 hnrlddt@163.com

批准文号:湘党简准字〔2000〕第 28 号